

“俄語教學與研究”叢書之二

哈爾濱外國語學院 第一屆俄語教學研究會議報告彙編

時 代 出 版 社

「俄語教學與研究」叢書之二

哈爾濱外國語學院第一屆俄語教學
研究會議報告彙編

哈爾濱外國語學院編

時 代 出 版 社

1957 年 · 北京

內 容 提 要

本書包括四个主要报告和三个副报告，內容集中在兩点：1. 学生本族語在外語教学中的作用問題；2. 俄語詞的形态問題。报告人有苏联專家，有中國教師，均本教學經驗提出許多有价值的建議，可以作为編寫俄語教學大綱、教科書以及提高理論水平的良好資料，也可供一般俄語教師及中等程度的學習俄語者參考。

时 代 出 版 社 出 版

北京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証出字45号

(北京阜外百万庄出版大樓)

新 華 書 店 發 行

北京五十年代印刷厂印刷 北京第三裝訂生產合作社裝訂

1957年11月北京初版 1957年11月第1次印刷

開本：787×1092 1/25 印張：12—6/25 字數：275千字 插頁：3

1—1,200冊 定價(10) 1.60元

目 錄

前 言.....	(2)
外語教學中的比較教學法	伍 鉄 平 (3)
翻譯在俄語教學中的作用	魯 剛 (39)
俄譯漢筆譯錯誤的分析 (副報告)	李 石 民 (57)
俄語發音教學中的幾個問題.....	王 超 塵 (74)
現代俄語詞的形態構成.....	Г. П. 烏 漢 諾 夫 (153)
借助詞的形態講解生詞意義的方法 (副報告) ...	И. А. 米 蘭 多 夫 (250)
教學中漢語和俄語詞的意義和構成的比較 (副報告) ...	
.....	Б. И. 伊格那捷夫斯基 (280)
后記	(310)

前 言

哈爾濱外國語學院第一屆俄語教學研究會議召開於 1955 年 1 月。

這次會議所討論的主要問題是本族語在俄語教學中的作用問題。

“外語教學中的比較教學法”(作者伍鐵平)分析了外語教學中與學生本族語進行比較的必要性及如何進行比較的問題。

“翻譯在俄語教學中的作用”(作者魯剛)分析了翻譯作為熟練技巧和教學手段的兩個職能。

“俄語發音教學中的幾個問題”(作者王超塵)提出了語音教學中的一些原則以及語音教學中如何進行比較並考慮學生方言特點的問題。

蘇聯專家 Г. П. 烏漢諾夫同志關於“現代俄語詞的形態構成”一文詳細分析了俄語詞的形態構成以及詞素的類別與形成等問題。這篇論文不僅可以豐富我們的科學知識，而且可以啓發我們，應該如何進行科學研究工作。

三個副報告用教學中的具體經驗補充了三個主報告的內容。

這次會議是哈爾濱外國語學院第一次俄語教學研究會議，缺點很多，希望讀者們，特別是俄語教學工作者加以指正。

哈爾濱外國語學院科學研究處

一九五六年五月十日

外語教學中的比較教學法

伍 鉄 平

一. 比較、比較法和比較教學法

在討論外語教學中的比較教學法以前，首先要明確比較、比較法和比較教學法的概念。

比較是基本思維方法之一，它與分析和綜合、抽象和總括等基本思維方法並列。比較是用來確定客觀世界物體和現象的共同點和差別的一種邏輯方法。

比較作為一種邏輯思維的方法是在邏輯學中加以研究。

在語言學中比較是用來研究親屬語言，其目的是揭發親屬語言的產生和發展的歷史過程。這就是語言學中的歷史比較方法。

在語言學的研究中，也可能有一種不從歷史着眼的比較法，比較的是非親屬的語言，即所謂對比法 (сопоставительный метод)。這種方法的目的是為了更好地發現和理解所比較的每一種語言的特徵。

親屬語言及非親屬語言的比較或稱對比也用在外語教學法中。

比較的目的是為了更好地進行教學。比較之用於教學當然不僅限於外語教學。但比較教學法(或稱對比教學法)作為一個固定的術語，通常指的就是在外語教學中運用比較來更好地進行教學。在外語教學中，比較可以有兩種情形。一是外語本身中類似的現象的比較，如形容詞與形動詞的比較，完成體與未完成體的比較，名詞性合成謂語與動詞合成謂語的比較等；二是外語與學生本族語的比較，比較兩種語言中相同的、類似的、不同的現象。但是比較教學法，作為一個固定的術語，通常指的就是外語與學生本族語之間的比較。這並不等於說，外語教學中，外語本身中的各種現象之比較不重要或者不必要。在這個報告里，我們將只討論外語教學中兩種語言，即所學外語與學生本族語之間的比較在教學法上的意義。

既然要談到外語與學生本族語的比較問題，那末，在談比較以前，首先要明確本族語在外語教學中的作用問題。

二. 學生本族語在外語教學中的作用

學生本族語在外語教學中可以起的作用大致有下述幾方面：

(A) 本族語作為比較的對象

在談到外語與本族語的比較時，還必須分開比較的兩個概念。即①兩種語言的比較的原則，或者說得更廣一些，依靠本族語的原則是外語教學的基礎。這就是說，外語教學的整個體系必須是以外語與學生本族語的比較作為主導的原則。用在這個意義上時，比較的原則是與資產階級直接教學法排斥學生本族語，否認比較的必要性相對立的。這時，比較不能被看作是外語教學的許多原則中的一個，而必須看作外語教學的主導原則。②比較是教學方式（методические приемы）中的一種。這種方式可以運用於教學過程的各個環節，比如講解生詞、復習、巩固、糾正錯誤等。用在這個意義上時，比較不能看作唯一的或主導的教學方式，而只能看作許多教學方式中的一種。

(B) 本族語作為一種教學手段

(1) 作為組織課堂的工具；

初入校的学生，不懂得外語，所以有時要用本族語來組織課堂。但是，從學習的第一天起，便應該逐漸教會學生听懂外語的課堂用語。只在十分必要時，才輔之以學生本族語或翻譯。這是因為外語教學的目的是學習外語，所以必須創造一切條件使學生多接觸外語。我們學校是培養會說、會寫、會聽、會看、會翻譯的俄語翻譯和教師，要求最優秀地掌握俄語，因此更應增加接觸俄語的機會。

(2) 作為講解外語中必要的理論知識及事實的工具；

在講解外語中的語音、語法現象時，特別是在學習初期，必要時，可以用學生的本族語，因為在講解新的語音、語法現象時，通常总要

遇到許多術語。其次，語音、語法中的許多規則，尤其是語法規則，要講清楚它們，需要費很多口舌，如果用外語講解，學生就很難理解。講解語音、語法時，主要的目的是使學生明了語音、語法本身，如果教師用俄語去講解，學生不得不用很大精力去分析和理解教師的語言，對語音、語法本身反不甚明白，那就是本末倒置。即使用外語講解可以在一定程度上加多學生接觸俄語的機會，那也是得不償失的。

在詞彙及句子的講解方面，學習初期，可以而且往往不得不用學生的本族語，但是用學生本族語講解的生詞及句子的比重應隨着學生外語水平之提高而減少，以便培養他們不通過翻譯，直接听懂外語的能力。

但是即使在學習後期，當學生無法通過其他方法理解外語時，也還是可以用本族語講解的方法來達到理解的目的。

上面我們是說的用本族語進行講解。有時，並不需要用本族語進行講解，只需直接將外語翻譯成本族語即可。

這樣，本族語便起着兩種作用：

1) 本族語是直接進行教學的工具；或者是用來告訴學生必要的知識，或者是用來解釋外語的某種現象。

2) 本族語是翻譯外語的工具。

翻譯本身在外語教學中的作用又是多方面的。翻譯既是目的，又是手段。作為手段時，翻譯又可細分為了解外語材料、巩固、檢查、復習和自學的手段以及發展口語與寫作能力的手段。這些問題將在魯剛同志的報告中加以詳細的敘述。

應該指出，本族語作為直接進行教學的工具及本族語作為翻譯的工具，以及翻譯本身的多方面的作用在教學的不同階段是有着很大的區別的。隨着學生外語知識水平的提高，作為直接進行教學的工具以及了解外語材料，甚至巩固、檢查和復習的手段的本族語的作用就會逐漸減弱。

(B) 本族語是一个翻譯幹部和外語教師所必須精通的語言

不論是翻譯幹部或者外語教師，他們都必須通曉兩種語言，能够从一种語言翻譯成另一种語言，必須通过長期的翻譯練習才能培养翻譯的熟練技巧。不僅在特設的翻譯課上應該有这种練習，在語法課上，講讀課上也應該有。这样，作为翻譯幹部和外語教師所必須通曉的本族語便与學校中的外語各門課程联系起來。

以上所述就是外語教學中本族語的作用的最簡略的敘述。即使从这些不完全的敘述中，已經可以看出本族語在教學中的作用是何等巨大、何等重要。因此，苏联中學新的（1954年的）外語教學大綱指出：教師應該自覺地、有目的地、恰當地引導和利用本族語所能帶給外語學習的影响（見“外語教學”雜誌1954年第5期第45頁）。这个報告不能全面地敘述外語教學中如何利用本族語的問題。關於翻譯問題，在这个會議上將有專題報告，我們这个報告將主要討論學生本族語在外語教學中第一方面的作用，即將外語與學生本族語進行比較的問題。但在談這個問題以前，應該指出，本族語在外語教學中的各种作用之間的关系是十分密切的，特別是比較與翻譯之間的关系。

虽然，語音教學方面只有比較，但在語法和詞彙教學方面（它們在外語教學中占的比重最大），比較與翻譯簡直不可分割。在語法教學中，比較通常必須建立在翻譯外語的詞和句子的基礎上。在詞彙教學中，也是这样。詞彙的翻譯並不等於比較，因為翻譯了以後，學生不見得就知道俄語詞的詞義範圍和詞的搭配；翻譯只是比較的前提；沒有翻譯，便無法進行比較。換句話說，“翻譯是比較學生所學外語及其本族語表达思想的不同方法的手段。”（1954年苏联师范專科學校外語教學法教學大綱）

這還只是問題的一方面。另一方面，翻譯又是正確地進行兩種語言比較的結果。如果不進行兩種語言的詞在不同的上下文中的用法和意義的比較，外語辭典編譯者、翻譯工作者、學生，就不能正確地翻譯出外語的某個詞。也正因为这样，正確的比較也是培養學生翻譯熟練技巧的一种有效的手段。例如在講解俄語不定代詞時，教師指出

漢語該用“一个”、“什么”、“有”等詞彙手段表达不定范疇以后，学生遇到不定代詞时，就能找到恰当的譯文。

从这里可以看出，我們談比較教學法，脫離不開翻譯。因此下面我們在論證比較的必要性的同时，也要順便談到翻譯的必要性。

三. 外語教學中为什么要翻譯和比較

在第二個問題中，我們簡略地談到学生本族語在外語教學中的作用。乍一看來，这些作用似乎是無容置疑的。其实不然。資產階級的直接教學法就否認学生本族語在外語教學中的作用，主張在外語教學中排斥学生本族語言，特別是反对在外語教學中运用翻譯和比較。因此有必要論證外語教學中学生本族語的作用，主要是翻譯和比較的作用。

首先，要簡單地談談直接教學法的特点。

資產階級的直接教學法盛行於十九世紀。那时資本主义兴盛，交通發達，各國間經商頻繁，必須廣泛地运用外語作为交际工具。旧的語法翻譯法（其特点是死背語法規則，不重口語），已不能滿足新形勢的要求，而被否定。直接教學法中有許多流派，但总的說來，它們的共同特点都是企圖將本族語的學習过程及方法套在外語學習上，要求学生在學習外語时，經歷从小學習本族語时所經歷过的同样的路程。具体說來，直接教學法有下述三特点：

(1) 重口語，要求学生死背口語中成套的句子（或成套的問句与答句），以便符合交际的需要。

不重視語法，不重視理論，不重視書本，只重視直觀，重視听覺和視覺。主張一味的模倣，不主張分析。

(2) 直接教學法的倡導者从他們的唯心观点和世界主义观点出發，主張在外語教學中坚决排除学生本族語，否認学生在理解外語中新的語言現象时必须通过本族語这一事实，主观主义地企圖將学生的意識变为他們在开始說本族語时的那樣的一張白紙，即所謂“蠟板”(tabula rasa)。在教學中坚决反对將外語翻譯成本族語。

(3) 既然在外語教學中堅決地排斥學生本族語，因此，直接教學法的倡導者也反對將外語與學生本族語進行比較，他們認為學生本族語只會妨礙外語學習，所以比較是有害的。

資產階級的直接教學法的目的是培養供他們驅使的不同等級的奴僕，將外語學習完全服從於實際的物質需要，取消了外語學習所具有的巨大教育和教養意義。

直接教學法這些特點的片面性和錯誤是不容爭辯的^①。在這個報告里，我們沒有可能一一加以駁斥，我們只準備談比較的問題。但是因為比較與翻譯分不開，所以順便也談談翻譯問題。

(A) 翻譯的必要性

資產階級的直接教學法，否認學生本族語對外語教學的意義，認為思維是可以脫離語言而存在的。其實，思想是不能脫離語言而存在的。馬克思和恩格斯曾經說過：“精神這個東西，一開始便可憐地為物質所糾葛着，這裡所說的物質是振動着的气流、即聲音，一句話便是語言。”（見“德意志意識形態”，1934年俄文版，第21頁）斯大林同志說過：“不論人底頭腦中會產生什麼樣的思想，以及這些思想在什麼時候產生，它們只有在語言的材料底基礎上、在語言的術語和詞句底基礎上才能產生和存在。完全沒有語言的材料和完全沒有語言的‘自然物質’的赤裸裸的思想，是不存在的。‘語言是思想底直接現實’（馬克思）。思想底真實性是表現在語言之中。只有唯心主義者才能談到與語言底‘自然物質’不相聯系的思維，才能談到沒有語言的思維。”（斯大林著“馬克思主義與語言學問題”，人民出版社，一九五三年版，第三八頁）由此可見，資產階級的直接教學法從唯心主義出發，企圖在外語教學中排除學生本族語，否認它的存在，企圖讓學生的思維在接受外語時，處於一種赤裸裸的，沒有語言物質外殼的狀態，那是完全錯誤的，是否認客觀存在的事實。

① 我們這裡是談直接教學法的原理、出發點的錯誤，不能否認，直接教學法中的某些教學方式還是有可取的地方的。其次，我們所說的直接教學法，指的是資產階級的外語教學法體系、原則。至於直接用外語講授外語，培養運用外語的熟練技巧並從而達到用外語思維的目的——這並不是直接教學法，這是迥然不同的兩回事情。前者是我們反對的對象，后者却是我們所主張的。

既然在外語學習初期學生在學習一個外語的生詞時的全部思維是用本族語作為其物質外殼，因此，學生就必然將外語的生詞翻譯成他的本族語（不論是通過外部言語還是內部言語，即不論是將翻譯說出來、寫出來或者只是在腦子里翻譯）。關於這一點，馬克思為我們作了最好的說明。他說：“新學生學外國語，總是在腦子里把它翻譯成他的本族語；只有他可以不必再在腦子里翻譯，並且在運用新語言時忘記了本族語的時候，他才融會了新語言的精神，才能自由地以新語言表达自己的思想。”（見“拿破崙第三政變記”）

在外語學習初期，教師講解生詞時，只有學生在他的本族語中找到某個外語詞的等值翻譯以後，他才算真正地、徹底地理解了這個外語的生詞。在沒有找到本族語的等值翻譯以前，學生對外語的理解必定是模糊的。（外語中有些詞，在本族語中找不到等值的翻譯，但這種詞與那些可以找到等值翻譯的詞相比較，數量極少，故不在討論之列。）

關於這個問題 Л. В. 謝爾巴院士為我們作了很好的說明。他說：“...經驗證明，可以將本族語從學習過程中排除出去（从而使這個過程單一化，不給外語任何足以防止本族語影響的自衛的武器），但是要想在中學（指蘇聯中學——引者）的條件下，從學生頭腦中排除出本族語，那是不可能的。儘管教師怎樣盡力按着直接教學法的要求，不借助於本族語，想盡各種辦法講解某個詞或某個語言現象，然而學生卻只有在找到這些詞或語言現象在他們本族語的等價物時，他們才能最後徹底地理解這些詞或語言現象。”（中學外語教學，1947年俄文版，第56——57頁）

還可以簡略地從唯物生理學的角度談談這個問題。巴甫洛夫說過：“顯然的，我們的教育。學習和各種紀律生活，各種各樣的習慣，都是一長系列的條件反射。”（巴甫洛夫全集俄文版第三卷第二一七頁）學習一種外語便是組成有機體對新的刺激的反射系統，外語的詞的刺激、（它的動覺、視覺聽覺等刺激）對沒有學過這種語言的人來說是一種無關的刺激物，即不能在大腦皮層上引起任何有意義的反應的刺激物，這種刺激物只有與已經型成的本族語條件反射系統建立臨時的神經聯系，即建立條件反射，並通過本族語與第一信號系統（即外界作用於我

們感受器官的刺激系統)建立联系,才会变成条件信号,才会变成这个人的第二信号系統,与那作为第二信号系統的本族語並存. 因此,學習初期,學習一个外語的詞时,必須把它翻譯成本族語(不論是通過外部言語还是內部言語),学生才能理解它們,它們才能成为有意义、有作用的条件信号.

当然,在講解外語时(在初次遇到外語的詞或其他語言現象时),也可以运用直观原則. 如示以具体桌子講解 **стол** 这个詞. 这时,外語的詞,如 **стол**,是否可以不通过学生的本族語,直接与外界的刺激,如“桌子”这一事物的刺激建立起联系呢?直接教学法認為可以建立起这样的联系,但是我們認為,初次學習新詞时,这种联系必須通过翻譯. 也就是說,这时学生必然会用自己的內部言語翻譯成“桌子”. 这是因为对他來說,第一信号系統是緊密地与第二信号系統(即他的本族語)联系着的,因此外界的一切刺激,都必然与他的本族語建立起联系,排除这种联系是不可能的^①. (当然,当学生已經熟練地掌握了 **стол** 这个詞时,對於他來說, **стол** 便已經成为条件信号,这时, **стол** 便直接与实物建立起联系,不論在領会时,或在复呈时,都不再需要用本族語作媒介了.)

上面我們十分簡略地說明了外語學習中翻譯的必要性,說明了學生的思維在學習外語的初期是建立在,而且只能建立在他們本族語的基礎之上的.

但是,这絕不是說,在外語學習的全部过程及一切環節中都必須依靠翻譯. 我們只是談到外語學習的初期,而且我們指的是学生第一次認識外語材料的时候. 当学生掌握了新的語言材料时,即养成了运用外語中的某些語言材料的熟練技巧时,在這些語言材料的範圍內,外語便直接与思維發生联系. 这个結果,虽然不会突然地產生,但是随着运用外語的熟練技巧的增長,这个結果是必然会逐漸地形成的. 外語,作为一种語言,本來就是与思維直接联系着的. 当学生純熟地掌握

① 这里我們說的只是神經联系的建立問題,絕沒有任何意思否認直观在外語教學中的巨大作用.

了外語的某些詞、詞組和句子時，當他們已能“不假思索地”、“自動化地”運用它們的時候，為什麼還一定要通過翻譯呢？

正因為如此，蘇聯中學新的外語教學大綱作出了如下的十分重要的規定：經過運用翻譯及利用本族語進行講解的階段以後，教師應培養學生直接地、即不通過翻譯與分析去理解外語課文的能力（“外語教學”五四年第五期第四十五頁）。

肯定這一點，即雖然在學習初期，學生第一次認識外語中的新語言材料時，必須經過翻譯；然而，當他們掌握了這些材料時，在這個範圍內，外語却完全可能，而且必然與思維直接建立聯繫，這對我們的教學實踐有着巨大的意義。它使我們不降低在掌握外語方面對學生所提出的要求，特別注意培養學生運用俄語的熟練技巧。它要求我們在進行教學時，在外語課上尽可能多說外語，要求我們在講解外語生詞時，不要單純採用翻譯方法，而應該多多採用各種用俄語講授的方法。假如考慮到，我校教學目的是培養全面發展的翻譯和教師，考慮到目前還有人認為在我們這種學校的教學過程中外語與思維不可能建立起直接的聯繫（這實質上是降低對我們所培養的幹部的要求），那末，我們在論證了翻譯在教學中的重要性以後，同時提出這個問題，就顯得是完全必要的了。

總之，在外語學習初期，翻譯是第一次認識外語材料的十分重要的教學手段。但是隨着學生外語掌握程度之增長，翻譯的這種作用便會逐漸減弱。我們的任務就在於幫助學生尽可能早地在學生所已經純熟地掌握了的知識範圍內使俄語與思維建立起直接聯繫，尽可能早地不經翻譯便能理解外語的課文，听懂別人講的話，用外語來表达自己的思想。

因此，不重視翻譯，排斥翻譯是有害的。但是，濫用翻譯講解外語材料，即當可以用外語來講解時仍濫用翻譯，也同樣是有害的。

(B) 關於比較的必要性及比較的教養和教育意義

在討論這個問題以前，首先要回過頭來看看學生的本族語在外語教學中的作用。前面我們談到本族語的各種作用，特別是翻譯的作用

時，主要是說明了本族語有利於外語學習的一方面。但是本族語也有不利於外語學習的一面，這就是學生在學習外語時，往往將本族語的習慣硬套在外語頭上，從而妨礙學生正確地掌握外語。

關於這個問題，謝爾巴曾經說過：“...學生的本族語言是他們掌握正確外語，特別是外語的發音的最主要的障礙...”（“法語語音學”，1953年莫斯科版第3頁）。又說“...特別的困難甚至不在於學生本族語中沒有相類似的那些音，而正好在於學生本族語中有相類似的那些音...因此，用單純模倣教師的方法學習外語，我們將不可避免地以相適應或近似的俄語的音代替外語的音，且滿以為自己模倣得很成功或相當成功。”（同上書，第13頁，譯文見我校《教務工作通訊》第23期）

中國學生發俄語的音素時，總喜歡將本族語的音代替俄語的音，將 ㄅ ㄆ ㄇ ㄌ 代替 б 、 п 、 д 、 т ，將 ㄣ 代替 э ，又愛用漢字注俄音，如“打毛衣”（домой），“酸菜”（солнце）等，這正好說明了謝爾巴的話的正確性。

在詞彙及語法方面也有同樣的情形。如 усвоить собрание （掌握會場）^①， получить победу （獲得勝利）， $\text{Он не принимает мнений}$ （他不接受意見）， $\text{Когда я думаю о родине, я чувствую себя очень гордо}$ （當我想到祖國時，我感到很驕傲）等錯誤。下面幾個句子也是學生受漢語語法影響造出來的。 $\text{Я нахожусь в институте учиться}$ （我在專科學校學習）， $\text{Мой брат готовится поступить институт}$ （我弟弟準備進專科學校）， $\text{Я видел ассистента разговаривать с ним}$ （我看見助教和他談話）， $\text{Я слушаю преподавателя объяснять урок}$ （我听教師講課）。

這一類錯誤多得很，可說是外語學習中學生犯的最多的錯誤。這些錯誤說明了學生用他們本族語的習慣硬套在外語中的必然性。

我們還可以從唯物生理學方面為這個問題找到根據。

① 這個報告里所舉的各種錯誤的例子都是從學生考卷和作業中收集來的。

前面我們引過巴甫洛夫的話，即教育和學習本身就是一長系列的條件反射。學生掌握他的本族語，這就是說，經過第二信號系統與第一信號系統的無數次的聯系，組成一長系列的條件反射。條件反射有這樣一個特點，即它一經形成，便具有相對的穩定性、持久性。巴甫洛夫曾說過：“誰不知道某些條件反射——即某些刺激之間建立的后天聯系，儘管我們故意加以反作用，仍然自動地重複再現？”（見巴甫洛夫全集俄文版第三卷第二一七頁，譯文引自教育論文選譯第三集第四七頁）

前面我們又說過，在第一次認識外語的詞或詞組時，它們會很自然地、直接與由本族語所構成的第二信號系統發生聯系，建立起條件反射。這樣，本族語便必定會以其強固的習慣勢力（對學生來說，本族語的條件反射系統是從小開始，經過二十來年的長時期形成的，因此具有相對的穩定性、持久性），影響外語學習，妨礙外語學習。

在教學中，如果不正確地理解翻譯的作用，比如學習一個外語詞時，以為只要把它翻譯成學生本族語，或者只要學生看看課本中詞彙表的翻譯，便達到了講解生詞的目的，不再進行必要的說明及比較，那末，學生便必定會將他們本族語的這個詞的詞義範圍、詞的搭配關係，機械地搬用在外語詞中，造成上述種種錯誤。有時，由於翻譯不能正確地表達外語詞的概念，反而會增加學生理解和掌握外語生詞的困難。例如教師把 *приходить, уходить* 譯為“來”、“去”，不再加以解釋，於是，以後遇到 *Вечером студент Иванов приходит из института домой* 及 *Сюда, в институт, студент Иванов ушел поздно* 一類的句子時，學生就不明白了。而且很長時期總覺得這些句子很不順耳，在他們的意識中產生了一種“抑制”力量，這對學習當然是有害的。

在估計單純依靠翻譯解釋生詞的害處時，還應考慮到這樣一點，即語言中的詞必須在上下文中才能獲得完整的、準確的意義，虛詞尤其是這樣。因此如果單純翻譯生詞，不加講解，不進行比較的話，在學生意識中第一次所形成的對生詞的理解往往是脫離上下文的、孤立的、

不全面甚至於是極其錯誤的。這種不全面，甚至於錯誤的理解一經形成，印象就十分深刻，也就是說，這種條件反射一經形成，就具有相對的穩定性，會給予以後形成的新的條件反射極大的影響，會妨礙以後對該詞的正確理解。

例如，學習 «о» 這個前置詞時教師譯為“關於”，於是以後學生在譯 думать о чем-н., заботиться о чем-н., говорить о чем-н. 等詞組時，都加上“關於”二字。

從學生作業中我們還找到了下面三個極端的錯誤例子：

Мальчик на читает журнал. (小孩在讀雜誌)

Да студентка сидит на диване. (是女學生坐在沙發上)

Я даю вам писать письмо. (我給你寫信)

這都是由於第一次嵌入學生意識中的脫離了上下文的譯文在作怪。

關於簡單地把外語詞翻譯成學生本族語的害處，謝爾巴院士在論及辭典的編寫工作時，曾經說過：“基本上，這些（指通常使用的法俄、德俄辭典等——引者）都只是說明詞在不同場合下的不同意義，即翻譯的辭典。這些辭典根本不能給予人們對外語詞的正確的理解，而只是教給人們在不同的上下文中的各種可能的譯法。從這些翻譯中學生往往只能得到對外語詞的最虛幻的概念。”（“中學外語教學”第90頁）謝爾巴並舉出許多例子，說明單靠辭典上的翻譯作文造句，往往會鬧出許多笑話。

學生本族語對外語學習的妨礙是早就被人們發現了的。但是如何辦呢？如何解決這個矛盾呢？有兩套辦法，兩條路綫。一個是直接教學法的辦法。直接教學法的擁護者，是用機械的辦法，從外部去解決矛盾，即企圖把本族語完全從外語教學中排除出去，主觀地要學生從學習的第一天起便忘記本族語，結果是解決不了矛盾。因為儘管教師如何努力，想把學生的本族語從教學過程中排除出去，儘管教師不說本族語，學生必不可免地還是會用自己的本族語的習慣套在外語頭上，造出各種各樣本族語式的外語句子。比較教學法則辯証地